

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自评项目名称：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

自评项目单位：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

项目主管部门：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12610831755249971N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赵瑜（签章）

联系人：马笑笑

联系电话：18220282804

评价时间：2022年04月26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实施单位	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		主管部门	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
项目负责人	赵瑜		联系电话	0912-7232080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(√)		一次性项目()		
计划投资金额 (万元)	197.96	实际到位金额 (万元)	197.96	实际使用金额 (万元)	257.958
其中: 上级财政资金	197.96	其中: 上级财政资金	197.96	其中: 上级财政资金	257.958
本级财政资金		本级财政资金		本级财政资金	
其他		其他		其他	

二、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评价标准	分值	得分
项目管理	资金支付	资金支付率	资金支付率=实际支付/项目到位资金x100%	根据经费实际到位资金占支付的比重计算得分, 100%以上得(13分)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, 扣完为止。	13	13
		资金支付的及时性	资金是否及时到位; 若未及时到位, 影响项目进度。	及时支付(2分), 未及时支付但未影响项目进度(1分), 未及时支付并影响项目进度不得分。	2	2
组织实施	项目实施情况	按进度支付	资金是否按专项业务进度支付	按进度支付得满分, 不按进度不得分	2	2
		绩效目标申报	以上报绩效目标为准。	有绩效目标和申报及时性、量化程度、细化程度都较好并且公开得2分, 有未公开得1分, 没细化、量化不够、不及时一处扣0.5分, 无绩效目标不得分。	2	2
		绩效目标实现	以财政下达绩效目标为准。	绩效目标全部实现得5分, 每一处未实现扣0.5分, 没有绩效目标的不得分。	5	5
		项目绩效目标公开及时性	绩效目标是否按规定公开	按时公开得5分, 未公开不得分, 公开每推迟一天扣1分, 扣完为止。	5	5
		档案管理	项目建设档案资料包含项目资料、监控资料、项目预决算资料等	项目建设档案资料完整(7分), 基本完整(5分), 无项目监控表, 扣2分, 50万以上项目未上报绩效中心监控报表扣2分。	7	5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评价标准	分值	得分
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是否挪用、挤占	挪用、挤占扣 10 分，无得满分。	10	10
		结余率	资金使用情况，结余率=结余额 / 资金总额 *100%	无结余资金得满分，每结余一个百分点扣 1 分，扣完为止	4	4
		专款专用	专项经费是否专用，	专用得满分，发现一处扣 2 分，扣完为止	6	6
		会计核算	是否单独设立二级科目进行核算，	单独核算得满分，未不得分。如备查账单单独核得 4 分。	10	10
		盘活率	结余资金是否盘活	盘活得满分，每盘活一万元扣 2 分，扣完为止。	8	8
		经费管理办法	制定专项经费的管理办法	有办法得 2 分，符合有关规定得 4 分	6	6
项目绩效	项目效果	享受对象满意度	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程度。	大于等于 95%得满分，每降一个百分点扣 1 分（不到 1 个百分点四舍五入）扣完为止。	20	15
总分					100	98

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1 年累计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对象 1049 户，其中新增 59 户。市场平均租金由县住房保障中心会同财政局、物价局核定，按人均住房保障面积 17 平方米的标准计算。全县保障对象 1049 户 2568 人，补贴资金发放 257.958 万元。全部通过一卡通兑付到户。

该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为了减轻城乡居民生活负担，增加城乡居民收入；推进城乡建设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 2021 年共收到 197.96 万元，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。

所有补贴资金我单位均严格按照“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”补贴管理办法和相关文件精神执行。项目施工前、中、后公示。市场平均租金由县住房保障中心会同财政局、物价局核定，按人均住房保障面积 17 平方米的标准计算。全县保障对象 1049 户 2568 人，补贴资金发放 257.958 万元（包含上年结余资金 59.998 万元）。全部通过一卡通兑付到户。补贴资金均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兑付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序号	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（万元）
1	2021.06.22	一般公共预算	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	120.87
2	2021.12.09	一般公共预算	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	137.088
合计				257.958

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管理规范，支付及时，记账及时，没有挤占挪用，项目实施效果明显。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，自评得分为 98 分，优秀等级。自评主要涉及项目管理、组织实施、资金管理、项目绩效 4 个方面，具体如下：

项目管理主要从资金支付率和及时性评价，共 15 分，得 15 分，占总分得 15%；

组织实施主要从项目目标内容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、按进度支付和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1 分，自评得 19 分，原因是无项目监控表。占总分得 19%；

资金管理主要从资金合规性、结余率，专款专用，会计核算、盘活率经费管理办法等进行评价，共 44 分，自评得 44 分，占总分的 44%。

项目绩效主要从享受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 20 分，占总分得 20%，享受对象满意度 96%。

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本次自评方中发现主要存在的问题：1、本项目建设档案资料中无绩效监控报表。2、对民众的补贴政策宣传不到位，民众的满意度有待提高。

针对这个问题，我单位应该在项目管理中加强监控管理，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体系，对 50 万以上项目及时上报财政局绩效中心，以便财政局对项目的监控，从而进一步保障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和质量的严格性。多向民众宣传保障住房补贴政策，加深沟通，提高民众的满意度。

五、自评小组

评价 人 员	姓名	职称 / 职务	单位	签字
	赵瑜	主任	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	赵瑜
	万娟娟	副主任	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	万娟娟
	高宁	干事	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	高宁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				
				
2022年4月26日				